

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安徽省教育厅
安徽省科学技术厅
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安徽省文化厅
安徽省旅游发展委员会
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安徽省委员会
安徽省文化发展改革办公室

文件

皖经信产业〔2018〕109号

关于举办安徽省第五届工业设计大赛的通知

各市、省直管县经信委、教育局、科技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旅游局（委）、文化行政管理部门，各团市委，省内各高校、科研院所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紧紧围绕新时代我省制造业发展需求，促进制造与设计融合，推动产业转型升级，加快制造强省和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，经省政府同意，决定举办安徽省

第五届工业设计大赛。现将《安徽省第五届工业设计大赛活动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请各单位高度重视、广泛宣传动员，积极组织高校、企业、个人踊跃参赛。企业参赛作品在线提交后，由各市、省直管县经信委将辖区企业参赛作品汇总表上报大赛组委会。

附件：安徽省第五届工业设计大赛活动方案



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

安徽省教育厅



安徽省科学技术厅



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

安徽省文化厅



安徽省旅游发展委员会



共青团安徽省委员会



安徽省文化发展改革办公室

2018年5月23日

附件

安徽省第五届工业设计大赛活动方案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《中国制造 2025 安徽篇》（皖政〔2015〕106 号）等要求，助力安徽制造强省建设和高质量发展，发挥工业设计对安徽产业转型升级的服务和驱动作用，在总结前四届安徽省工业设计大赛经验的基础上，特制定活动方案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设计驱动高质量发展

——以创新驱动为导向，促进工业设计与制造业融合发展，搭建展示交流平台，加速设计成果落地转化，推动高质量发展，提升安徽制造竞争力，加快全省实体经济发展和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。

二、主办、支持和承办单位

（一）**主办单位：**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省文化厅、省旅游发展委、团省委、省文化发展改革办公室。

（二）**支持单位：**省新闻出版广电局、省总工会、省妇联、安徽广播电视台、安徽日报报业集团、省知识产权局。

（三）**承办单位：**蚌埠市人民政府。

（四）协办单位：安徽经济报社、各市经济和信息化委、有关行业协会等。

三、大赛形式

大赛采取“1+X”模式，即 1 个综合赛，X 个专项赛。

（一）综合赛

本届综合赛分产品组和概念组 2 个组别。

1. 产品组：近年已量产或完成开发的实物产品，参赛作品设工业装备、汽车与新能源汽车、电子信息及通讯产品、家用电器、办公用品、文体休闲用品、儿童及特殊人群用品、医疗保健产品、纺织服装、工艺与旅游品、产品包装等 11 个类别。

2. 概念组：具有一定前瞻性，尚未量产或产业化的概念设计作品，类别同产品组。同时，开通企业命题征集渠道，面向新一代电子信息、高端装备、智能家电、新能源汽车、高性能医疗器械等高端制造业领域，征集设计需求和设计命题，通过大赛官网进行发布，以企业实际需求为依托，推动概念作品与产业对接。

（二）专项赛

专项赛由企业、园区或高校申请承办并独立运作、评奖。承办单位结合自身需求提出专项赛题目和方案，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、工业设计集聚区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原则上，每个地市承办不少于 1 个专项赛，经大赛组委会批准后实施。组委会对专项赛组织工作进行评选奖励，并提供相应的赛事指导和媒体宣传。

为鼓励设计机构、团队和个人参加专项赛，专项赛获奖作品

纳入综合赛对应类别评奖(专项赛获奖证书以安徽省第五届工业设计大赛组委会名义颁发)。

四、参赛要求

(一) 参赛资格

大赛以企业、团队或个人为参赛单位,团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5人。同一参赛企业、团队可提交多个参赛作品,个人参赛者最多提交3个参赛作品。产品组面向在皖企业、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、设计机构、独立设计师等征集;概念组面向全国企业、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、设计机构、独立设计师、学生等征集。

(二) 作品要求

1. 参赛作品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有关技术、标准等规定,符合低碳、绿色、环保设计理念,在功能、结构、技术、形态、材料、工艺、节能、环保等方面有较大创新。
2. 概念类作品应考虑设计方案的可实现性。
3. 同一作品只能由一个企业、团队或个人申报。
4. 已在省外其它工业设计赛事中获奖的概念类作品不予参赛。

五、时间安排

2018年5月—9月15日,征集参赛作品。

2018年9月底,初赛评审,公布终评入围名单。

2018年10月底,大赛终评,入围作品展示、颁奖。

(一) 作品征集

有针对性地开展大赛进企业、进园区、进高校等活动,充分

利用电视广播、移动互联网等渠道进行宣传推介,营造良好氛围,调动社会各界参与大赛积极性,征集更多优秀作品参赛。2018年9月15日前,完成作品征集工作。

(二) 初赛

1. 报名:参赛者登录安徽省工业设计大赛官网(网址: <http://id.aheic.gov.cn>) 注册报名;已在安徽企业“云平台”服务注册过的省内企业,登录后即可参赛。

2. 在线提交作品:

(1) 图纸:参赛者需提交1张设计图纸用于评审。设计图纸必须采用大赛要求制式模板(模板可从大赛官网下载),设置为JPG格式图片,A1幅面594×841mm,分辨率150dpi。图纸内容应包括三维效果图、设计主题、外观尺寸图及产品三视图、效果图、结构细节等,并配有必要的文字说明和原理介绍;版面内不得出现参赛者姓名或与参赛者相关的其它信息,否则视为违规并取消参赛资格。产品类必须随同设计图纸提交2张产品实物照片。

(2) 附件:演示PPT文件(5页内,内容包括作品设计理念、思路、作品介绍等);报名所需附件,包括承诺书、作品专利书、身份证信息等,需为PDF格式,总容量不得超过50M。

(3) 要求:2018年7月15日—9月15日,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在线提交作品。作品提交完成后,系统自动生成作品编号。一个作品只能提交一次,不得使用同一作品参加多个类别比赛。省内制造企业由各地统一组织参赛,企业按要求在线提交作品

后，各市（直管县）经信委将辖区参赛企业作品汇总表上报大赛组委会。

3. 初评：由评审委员会对参赛作品进行初评，对入围终评作品进行公示后最终确定入围终评作品名单。

（三）终评

1. 入围终评的作品公布后，概念组不提交实物，直接以设计图纸参评（由大赛组委会负责协助）；产品类参赛者需提交实物。

2. 入围终评的实物作品须于终评开始前制作完成，并按要求寄送至指定地点参评。作品的制作、运输等费用由参赛者自理。

3. 由评审委员会对入围终评作品进行评审和现场答辩，按程序确定获奖名单。

（四）工业设计周

举办颁奖仪式，对获奖单位和个人进行颁奖和表彰；以特装形式举办第五届工业设计大赛终评产品作品展，免费为入围终评作品进行展示展览；举办新品发布会；举办工业设计大讲堂，邀请国内外工业设计知名专家进行授课或参加论坛交流；开展项目对接，建立“设计+科技、金融（基金）、云平台”等互动新模式，探索优秀设计项目基于众创、众包、众扶和众筹等模式的落地与对接，着力推动大赛设计成果产业化。

六、评审机构及标准

（一）评审机构

大赛组委会设立专业评审委员会。由国内外知名专家组成，

按照评审规则、评审细则和分工，负责各评审阶段作品评判和打分，提出获奖名单及等次。

(二) 评审标准

序号	满足的属性	评审标准	概念设计分项分值	产品设计分项分值
1	创新性	设计理念独特新颖，创新点突出，体现参赛者的创新能力与解决问题的能力	40	30
2	技术性	性能稳定，技术先进，功能合理，能满足使用、维护及安全方面的要求；能综合考虑生产中的工艺、材料及成本等因素，并具备生产的可行性	15	20
3	造型性	参赛者需要在作品中体现对文化背景的理解和思考，通过作品造型更好地体现设计功能的实现；具有良好的舒适性、便捷性，识别与操作简单、高效，人机关系协调	15	20
4	环保性	符合可持续发展要求，在制造、流通、使用、回收全过程注重节能、环保	15	15
5	表现力	色彩搭配合理，形态体现科技与艺术的结合，与使用环境相协调；能够在设计方法、绘画能力及设计细节上最大程度地表现参赛者的设计意图	15	15

七、表彰和奖励

(一) 参赛作品奖项设置及奖励

1. 综合赛：产品组：金奖（一等奖）10名，每名奖金5万元；专项奖（二等奖）（包括最佳创新设计奖、最佳技术应用奖、最佳造型设计奖、最佳绿色设计奖、最佳视觉表现奖、最具市场潜力奖）6名，每名奖金1万元；优秀奖（三等奖）80名，每名奖金2000元。概念组：金奖（一等奖）3名，每名奖金5万元；最佳创意奖（二等奖）6名，每名奖金1万元；设计新锐奖（三等奖）

100名，每名奖金1000元。

2. 专项赛：奖金及奖励标准由承办单位自主设置。

大赛获奖者由组委会颁发奖杯（仅限于金奖）和证书（获奖团队名称、成员姓名等可列入证书）。对获奖团队和作品，组委会优先予以推荐享受我省产业化对接、创业辅导等政策支持和服务；对产品类获奖作品，组委会予以优先推荐申报我省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、智能制造项目、安徽工业精品及安徽省新产品等政策支持。对专项赛成效特别突出的，大赛组委会经过评选，给予组织承办单位奖励，一等奖2个，每个奖励5万元；二等奖4个，每个奖励4万元；三等奖6个，每个奖励3万元。

（二）组织工作先进单位及个人表彰

对积极参与大赛组织工作并取得优异成绩的单位和个人，由组委会颁发优秀组织奖和优秀组织者证书。对认真履行专业指导和专业评审职责，为大赛组织工作和评审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高校指导老师、大赛专业评委，由组委会颁发大赛优秀指导老师、优秀评委证书。

八、宣传报道

大赛组委会通过中央和省内外新闻媒体、资讯平台、大赛微信公众号等发布大赛信息，并开通官方网站。

九、知识产权及有关说明

（一）知识产权

1. 参赛作品须是参赛者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原创作品。侵

权或抄袭作品一经发现，组委会将取消其参赛资格，收回其所获奖项，有关法律责任由参赛者全部承担。

2. 参赛者应避免其作品丧失新颖性，并承担保护其作品知识产权的责任。

3. 综合赛参赛者拥有参赛作品的完全知识产权，组委会可对参赛作品进行媒体宣传、出版发行、展示等。

（二）有关说明

1. 寄送至大赛组委会的纸质资料概不退还。参赛者不得向组委会提出任何形式的索偿要求。

2. 如未能评出合适的获奖作品，组委会有权空缺奖项。大赛奖项如有争议，以评审结果为准。

3. 大赛的具体要求、细则和安排由组委会适时制定并公告。大赛组委会对本次大赛保留最终的解释权。

十、加大大赛成果转化和应用

1、对所有参赛作品，大赛组委会享有对作品进行推介、展示、出版及其它形式的推广、宣传等权利。大赛获奖作品将在曹山工业设计小镇或中国（合肥）工业设计城展馆长期公开展示，便于参观及企业成果对接，做到项目常态化对接落地。

2、对于具有产业化前景的参赛作品，组委会可组织参赛者与制造业企业对接，推动设计成果产业化。同时，编制获奖作品集，在国内外展会上展示、推介，扩大安徽工业设计大赛的影响力。

十一、组织实施

(一) 大赛组委会

- 主任：牛弩韬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主任
- 成员：储常连 省教育厅副厅长
- 王学雷 省科技厅副巡视员
- 王灯明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副主任
- 刘少华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副厅长
- 周明洁 省文化厅副厅长
- 王云波 省旅游发展委副主任
- 李波 团省委副书记
- 蒋麟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总工程师
- 胡东辉 省总工会党组成员、经审会主任
- 孙传琴 省妇联副主席
- 狄勇 省知识产权局副局长（主持工作）
- 禹成明 安徽广播电视台副总编辑
- 李友国 安徽日报报业集团副总编辑
- 胡启望 蚌埠市委常委、市人民政府副市长

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。

(二) 工作要求

1. 组委会各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，认真做好大赛的组织协调工作，加强对各地、各有关单位的督促指导。
2. 大赛承办单位要制定详细承办方案，落实相应组织机构，

明确工作分工，做好各项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。

3. 协办单位要协助做好大赛及系列活动的宣传、组织和发动工作，进一步营造关注设计创新的社会氛围，引导和支持更多企业参与大赛。

十二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 青

电 话： 0551-64655947

传 真： 0551-64665920

官 网： <http://www.aheic.gov.cn/>

E-mail: ahsjds2014@163.com

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、省财政厅、省新闻出版广电局、省总工会、省妇联、省知识产权局、安徽广播电视台、安徽日报报业集团，蚌埠市人民政府。

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5月23日印发
